

## 附2

#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200120

## 精杜牌杜仲灵芝茶

**【原料】** 菟丝子、灵芝（经辐照）、杜仲、大枣、决明子

**【辅料】** 大枣香精（葡萄糖、乙基麦芽酚、枣子酊、 $\beta$ -突厥酮）、甜菊糖苷

**【生产工艺】** 本品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制粒、干燥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**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**

热封型茶叶滤纸应符合GB/T 25436的规定；复合膜应符合GB/T 21302的规定。

**【感官要求】**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内容物呈浅黄色至棕褐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特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
性状	袋泡茶，内容物为颗粒，无结块，允许有少量粉末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

**【鉴别】** 无

**【理化指标】**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总蒽醌（以1,8-二羟基蒽醌计），mg/100g	14～240	1 总蒽醌的测定
水分，%	$\leq 12.0$	GB 5009.3
灰分，%	$\leq 9.0$	GB 5009.4
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5.0	G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1.0	GB 5009.11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0.3	GB 5009.17
六六六, 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
## 1 总蒽醌的测定

1.1 原理: 蒽醌类化合物经酸水解用氯仿提取后, 再用稀碱液萃取, 与1,8-二羟基蒽醌对照品比较, 用分光光度计在530nm波长处比色定量。

### 1.2 仪器

1.2.1 分光光度计。

1.2.2 带冷凝管的加热回流装置等。

### 1.3 试剂

1.3.1 5mol/L硫酸。

1.3.2 氯仿: 分析纯。

1.3.3 5%氢氧化钠(m/V): 2%氢氧化铵(m/V)=1:1混合碱液。

1.3.4 1,8-二羟基蒽醌对照品贮备液: 准确称取1,8-二羟基蒽醌对照品(购自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)5.8mg, 置于50mL容量瓶中, 用混合碱液溶解, 充分混匀, 再用混合碱液稀释至刻度, 配制成0.116mg/mL贮备液。

1.4 样品处理: 准确称取均匀的样品粉末适量, 置于200mL带冷凝管的锥形瓶中, 加5mol/L硫酸40mL, 加热回流水解2h, 稍冷后加氯仿30mL, 水浴加热回流1h, 分离出氯仿液, 再加氯仿30mL, 加热回流水解30min, 分离出氯仿液, 再加氯仿20mL, 如此反复, 提取至氯仿无色为止, 收集氯仿提取液过滤, 将滤液移至容量瓶中, 用氯仿定容至刻度( $V_1$ ), 摆匀, 精密吸取一定量(10mL左右)( $V_2$ )置分液漏斗中, 用混合碱液(每次5mL)萃取至无色, 将萃取液移至50mL容量瓶中, 用混合碱液调至刻度。

1.5 标准曲线的绘制: 精密吸取上述对照品贮备液1.0、2.0、3.0、4.0、5.0mL(相当于1,8-二羟基蒽醌0.116、0.232、0.348、0.464、0.580mg), 分别置于50mL容量瓶中, 加混合碱液至刻度, 摆匀, 20min后以混合碱液作空白对照, 于530nm波长处测定和记录相应的吸光度值, 以1,8-二羟基蒽醌的质量为横坐标, 吸光度值为纵坐标绘制标准曲线。

### 1.6 结果计算

$$X = \frac{A \times V_1 \times 100}{m \times V_2}$$

式中:

X—样品中总蒽醌含量(以1,8-二羟基蒽醌计), mg/100g;

A—样液比色相当于标准品质量, mg;

$V_1$ —氯仿提取液总体积, mL;

$V_2$ —氯仿测定液体积, mL;

m—样品质量, g。

【微生物指标】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 CFU/g	≤30000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MPN/g	≤0. 92	GB 4789. 3 “MPN计数法”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50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	≤0/25g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B 4789. 10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粗多糖(以葡萄糖计), g/100g	≥1. 6	1 粗多糖的测定

## 1 粗多糖的测定

1.1 原理: 多糖经乙醇沉淀分离后, 去除其他可溶性糖及杂质的干扰, 糖与硫酸在沸水浴中加热脱水生成羟甲基呋喃甲醛(羟甲基糠醛), 再与蒽酮缩合成蓝绿色化合物, 其呈色强度与溶液中糖的浓度呈正比, 在620nm波长下比色定量。

### 1.2 仪器

- 1.2.1 离心机: 4000r/min。
- 1.2.2 50mL离心管或15mL具塞离心管。
- 1.2.3 分光光度计。
- 1.2.4 水浴锅。
- 1.2.5 旋涡混合器。

### 1.3 试剂

实验用水为双蒸水; 所用试剂为分析纯级。

- 1.3.1 无水乙醇。
- 1.3.2 80%乙醇溶液(V/V)。
- 1.3.3 80%硫酸(W/V)。
- 1.3.4 葡萄糖标准液: 准确称取干燥恒重的分析纯葡萄糖0.5000g, 加水溶解并定容至50mL, 此溶液每1mL含葡萄糖10mg, 用前稀释100倍为使用液(0.1mg/mL)。
- 1.3.5 0.1%蒽酮硫酸溶液(W/V): 准确称取0.1g蒽酮, 置于烧杯中, 缓慢加入100mL80%硫酸溶解, 溶解后呈黄色透明溶液, 现用现配。

### 1.4 样品处理

- 1.4.1 样品提取: 准确称取适量样品, 置于100mL的容量瓶中, 加水80mL左右, 于沸水浴中加热1h, 冷却至室温后补加水至刻度( $V_1$ ), 混匀后过滤, 弃去初滤液, 收集续滤液供沉淀粗多糖。
- 1.4.2 沉淀粗多糖: 准确吸取续滤液5.0mL( $V_2$ ), 置于50mL离心管中(或2.0mL于15mL具塞离心管中), 加入无水乙醇20mL(或8mL), 混匀, 于4℃冰箱静置4h以上, 以4000r/min离心5min, 弃去上清液, 残渣用80%乙醇溶液(V/V)数毫升洗涤, 离心后弃上清液, 反复操作3次。残渣用水溶解并定容至10~25mL( $V_3$ ) (根据糖浓度而定)。

- 1.5 标准曲线的绘制: 准确吸取葡萄糖标准使用液0、0.20、0.40、0.60、0.80、1.0、1.2mL(相当于葡萄糖0、0.02、0.04、0.06、0.08、0.10、0.12mg), 置于10mL比色管中, 加水至2.0mL, 加入0.1%蒽酮硫酸溶液6mL, 在旋涡混合器上混匀, 在沸水浴中加热10min, 取出在流水中冷却20min后, 在620nm波长处以

试剂空白为参比，1cm比色皿测定吸光度值。以葡萄糖质量为横坐标，吸光度值为纵坐标，绘制标准曲线。

1.6 样品测定：准确吸取样品待测液2.0mL（含糖20~100μg），按1.5项标准曲线绘制步骤于620nm波长下测定吸光度值并求出样品含糖量。

### 1.7 结果计算

$$X = \frac{m_1 \times V_1 \times V_3}{m_2 \times V_2 \times V_4} \times 0.9 \times 100$$

式中：

X—样品中粗多糖含量（以葡萄糖计），mg/100g；

$m_1$ —样品测定液中葡萄糖的质量，mg；

$m_2$ —样品质量，g；

$V_1$ —样品提取液总体积，mL；

$V_2$ —沉淀粗多糖所用样品提取液体积，mL；

$V_3$ —粗多糖溶液体积，mL；

$V_4$ —测定用样品液体积，mL；

0.9—葡萄糖换算为粗多糖的系数。

### 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中“制剂通则”项下“茶剂”的规定。

### 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菟丝子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，并经微波灭菌，频率2450MHZ，灭菌时间3~6min。

2. 灵芝（经辐照）

项目	指标
来源	灵芝的干燥子实体 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
制法	经粉碎、除粗渣、细粉碎、超微粉碎、装袋、辐照灭菌（ $^{60}\text{Co}$ , 6kgy）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
感官要求	棕色至棕褐色均一粉末，具有本品独特的滋味、气味，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
灵芝多糖, %	$\geq 0.5$
粒度	200目
灰分, %	$\leq 9$
水分, %	$\leq 12$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$\leq 2.0$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$\leq 1.0$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$\leq 0.3$
菌落总数, CFU/g	$\leq 30000$
大肠菌群 MPN/g	$\leq 0.92$
霉菌和酵母, CFU/g	$\leq 50$
沙门氏菌	$\leq 0/25g$
金黄色葡萄球菌	$\leq 0/25g$

3. 杜仲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，并经微波灭菌，频率2450MHZ，灭菌时间3~6min。

4. 大枣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，并经微波灭菌，频率2450MHZ，灭菌时间3~6min。

5. 决明子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，并经微波灭菌，频率2450MHZ，灭菌时间3~6min。

6. 大枣香精：应符合GB 306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用香精》的规定。

7. 甜菊糖苷：应符合GB 827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甜菊糖苷》的规定。

---